

招生簡章

(日本語學科)



2020年度

學校法人 瓶井學園
日本理工情報專業學校
日本醫療福祉專業學校

郵編 533-0015 大阪市東淀川區大隅1-1-25

TEL: 06-6329-6553 (總機) FAX: 06-6321-0861 QQ : 2153945322

URL:<http://www.kameiac.jp> E-mail:info@kameiac.jp

I 招生課程

課程名稱	招生對象	入學時間	上課內容	上課時間	總學習時間
1 年升學課程	該課程為具有日語能力考試 N1 或 N2 水平，或擁有同等水平的日語能力，準備 1 年畢業後報考專業學校、大學或研究生院校的學生所設。	4 月	① 日語(包括日本國情等) ② 日本留學考試科目補習 (免費、自由參加) 報考文科的輔導課程： 數學 I、綜合科目 報考理科的輔導課程： 數學 II、理科 (物理、化學、生物當中選考 2 科)	1 周 5 天 (周一至周五) 1 天 5 節課 (1 節 45 分鐘) 一週共計 25 節課	共計 900 小時
2 年升學課程	該課程為從日語基礎開始，2 年後準備報考專業學校、大學或研究生院校的學生所設。該課程畢業時可獲得「文化教養專門士」資格證書，並可直接到相關文科類大學插班。			※日語上課時間分上、下午 2 部制，根據入學後的班級划分考試決定上、下午班考。 ※日本留學考試科目以及英語的上課時間于補習開始時通知。	共計 1800 小時
1.5 年升學課程	該課程為準備畢業後報考專業學校、大學或研究生院校的學生所設。	10 月	③ 英語 (免費、自由參加)		共計 1350 小時

II 入學資格

1. 在日本以外的國家完成 12 年以上學校教育、或完成同等學歷教育；入學時滿 18 周歲以上。(畢業 5 年以內)
2. 本校特別認可的與第 1 項條件相符者。
3. 有強烈的學習慾望和明確的學習目的者。
4. 在母國已完成 150 小時以上日語學習，具有 N5 或相當于 N5 以上日語能力者。
5. 家庭經濟狀況良好，有支付留學經費能力者。

III 選考方法

根據申請資料以及現地面試 (日語、數學、英語筆試和面試) 結果進行選拔。根據書面審查的結果也有可能免去筆試和面試，或者進行網上面試。(具體面試時間由本校或者代理人通知)

IV 申請手續

1. 報名時間

4 月生	前年的 8 月 1 日~11 月 10 日
10 月生	同年的 2 月 1 日~ 5 月 10 日

2. 申請資料

	申請資料	備註
申請人本人的資料	入學願書	學校指定表格 ※校名、畢業時間、公司名稱等必須要與證明書等原件一致。 ※小學入學時不滿6週歲、或滿8週歲以上時(以生日為準), 要畢業小學開具的入學年齡證明的原件。
	日本留學理由書	學校指定表格 ※具體陳述要到日本學習日語以及完成日語學習後的計畫。 ※最終學校畢業滿5年以上時, 除了要在留學理由書中具體陳述日語學習目的, 計畫報考學校的名稱, 專業名稱以及完成學業後回國的計畫以外, 還要提交本人的在職、收入證明以及所在公司開具的推薦書。
	再申請理由書及相關證明資料	只限有申請過日本留學被拒簽者
	誓約書	學校指定表格 ※要申請人親筆簽名
	最終畢業學校的畢業證明	最終畢業學校的畢業證書的原件或畢業證明的原件
	最終畢業學校的成績證明	最終畢業學校的學習成績表原件 (入學后到毕业前的成绩)
	在學證明或畢業預定證明	只限高中畢業者、或大學在學、畢業預定者 原件
	在職證明或退職證明	只限有職業者、或有過工作經歷者 原件
	日語能力有無的相關證明	日語能力考試N5以上的合格證書及成績證書原件 ①BJT 商務日語能力考試・JLRT 聽讀解考試(筆試)300分以上 ②J-TEST 日本語檢定 F 級上或EF 水平 250 分以上 ③NAT-TEST 5 級以上 ④ 標準商務日本語考試 350 分以上 ⑤ TOPJ 實用日本語運用能力考試 初級 A 以上 ⑥ J-cert 生活職能日本語檢定 準中級以上 ⑦ JLCT 外國人日語能力檢定 JLCT5 以上 ⑧ 實踐日語交流檢定・或者GNKブリッジ C以上 ⑨ JPT 日語能力考試 315 分以上 考試不合格的情況下, 需提交日語學時證明原件(需註明: 教育機構的地址, 聯繫方式, 具體的學習期間, 一週的學習時間, 到目前為止已學習的時間)
	照片 (4cm×3cm)	6張 (3個月之內的新照・正面免冠・服裝要正式・白色背景)
護照	只限持有護照者 照片頁和有旅行經歷時所有的簽證的影本 沒有護照的, 請儘快申請辦理。	
經費支付人的資料	經費支付書	學校指定表格 ※請按照表格規定, 具體填寫經費支付理由、支付金額以及支付方法等。 ※如果經費支付人在日本, 請參考該簡章的第3頁第⑧項。
	經費支付人的「在職證明」原件	※必須使用標明公司全稱, 地址, 電話的公函紙。必須要標明發行人姓名, 職務。 ※如果經費支付人是公司的高層(總經理或公司法人等), 請提交「企業法人營業執照」的影本 ※如果經費支付人是個人經營, 請提交「個人營業執照」的影本
	經費支付人的「收入納稅證明」原件	※必須使用標明公司全稱, 地址, 電話的公函紙。必須標明發行人的姓名, 職務。 ※需要3年的收入及個人所得納稅紀錄 ※如果經費支付人是個人經營, 必須提交稅務局的3年的納稅單影本。 ※如果經費支付人居住在日本, 或是日本人, 請參考「申請資料注意事項」中的⑧
	經費支付人的「存款證明」原件	① 存款證明原件 (存有相當與300萬日圓的留學資金) ② 存摺的復印件出入金明細單要提交
	「資金形成過程說明書」及其相關證明資料	需提交出入金明細單, 定期存摺等資金形成過程說明的相關資料
	證明經費支付人和申請人關係的戶籍證明等資料	詳情請資訊本校
家族構成證明相關資料		(經費支付人為父母的情況) 只需提交申請人家族成員的資料
		(經費支付人不是父母的情況) 申請者本人的家族成員以及經費支付人家族成員的資料
		台灣、香港: 戶口登錄證明 其他国家: 詳情請諮詢本校

3. 申請方法 請在報名期間內將申請資料直接交到本校，或郵寄到本校。

4. 注意事項

- ① 入學願書、留學理由書、經費支付書等資料填寫後，必須要由申請人本人或經費支付人本人親筆簽名。
- ② 所有用日語以外開具的證明資料都必須附日語翻譯。日語翻譯的右下方要注明翻譯者的姓名和職業。
- ③ 關於證明材料，4月生的情況下必須提交前一年9月1日以後，10月生的情況下必須提交同年的3月1日以後3個月之內開具的最新證明材料。原件中不得有修改的痕跡，否則無效。
- ④ 需要複印件必須使用A4尺寸的複印紙複印。不得兩面複印。可以縮小但不可放大。
- ⑤ 有過申請日本留學被拒簽經歷者，一定要提前如實告知學校，以便能完善地準備申請資料。
- ⑥ 偽造資料一經發現，本校有權利取消其入學資格。
- ⑦ 資料不全時(包括有資料不全，漏填，未蓋章等)本校將不予受理。
- ⑧ 經費支付人在日本居住，或是日本人時，事前諮詢後，經費支付人持如下資料直接到學校的窗口提交：
 - (1) 經費支付書(本校指定表格)
 - (2) 在職證明(如果是公司的高層管理人員，請提交公司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
 - (3) 納稅證明(由市、區役所開具的證明 原件)
 - (4) 存款證明(余額證明)
 - (5) 存折複印件
 - (6) 住民票(要同居家庭全體成員的內容)
※如果經費支付人是旅日外國人時，還需提交“在留卡”的複印件。
 - (7) 與申請人關係的證明資料(戶籍證明等 原件)
- ⑨ 必要時本校會追加申請人的相關資料。
- ⑩ 申請資料提交入管局審查後，除畢業證等原件以外，其他一律不退還。
- ⑪ 經費支付人必須是對入學後的申請人全面負責，包括學費、生活費以及升學等問題在內。

V 入學手續

- ① 被錄取後，本校將發行「入學許可證」，向大阪入國在留管理局進行申請「在留資格認定書」的交付。
得到「在留資格認定書」交付後，需進行繳納學費，本校確認學費到賬後，將郵寄「入學許可書」以及「在留資格認定書」。收到原件後，請在駐中國日本大使館申請簽證。
- ② 其他注意事項
 - (1) 匯款期限內還沒繳納學費時，將有可能被取消入學資格。
 - (2) 在入學年度開始日4月1日(或者10月1日)的前一天3月31日(或者9月30日)為止，提出退學申請的話，扣除入學選考費，入學金後退還餘額。
 - (3) 得到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交付後，在駐中國日本大使館申請簽證而遭拒簽時，扣除入學選考費後，退還餘額。

另外，獲得來日簽證後，提出退學的情況，將扣除入學選考費，入學金後退還餘額。

(4) 4月1日(或10月1日)以後提出退學申請的情況，根據規定，已繳納的學費不予退還。

(所繳納的學費將被充當取消費用)

VI 學費

科目	金額	繳納期限
考選費	20,000 日圓	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批准後， 在本校的指定期間內繳納
入學金	60,000 日圓	
學費 (1 年)	660,000 日圓	
教材費 (1 年)	20,000 日圓	
校外活動費 (1 年)	20,000 日圓	
學生厚生費 (1 年) ※注 1	16,000 日圓	
初年度的費用合計	796,600 日圓	

※入學後需要另外繳納 2,500 日圓的機場迎接費(只限需要接機者)。

※上述費用中不含畢業宴會以及畢業紀念冊所需費用 20,000 日圓。

※匯款時由匯款者本人承擔

※注 1：

學生厚生費(保險費 12,300 日圓，健康管理費 3,700 日圓)中包含「災害傷害總合補償保險」費和體檢費。「災害傷害總合補償保險」是可以讓留學生安心在日生活的保險。遭遇意外事故，或者意外受傷、或者意外使他人受傷，或不注意損壞他人物品時，該保險可按以下情況支付賠償金。賠償內容如下：

- ① 償還因事故、生病等產生的治療費用(齒科除外)。與學生加入的「國民健康保險」一起使用，醫療費為零。
- ② 騎自行車(摩托車、汽車除外)意外損壞他人物品，或使他人受傷時，該保險可支付其所需賠償費和醫療費。
- ③ 該保險還支付住院時需親屬來日時的路費等費用。另外還支付因重傷、重病等需要回國時所需費用。

但是，上述保險中有免責事項。

「國民健康保險」

在日本居住 1 年以上的外國人必須加入該醫療保險。加入後國家將支付醫療費的 70%，個人只需支付 30%。留學生 1 年的保險費只要 22,000 日圓。留學生入學後到區政府辦理加入手續。

VII 從申請到入學的流程

報名、提交申請資料、參加本校面試合格



本校對申請資料進行審查後，提交大阪入管局辦理「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交付申請」



大阪入管局將「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的批復情況通知本校



4月生：第二年2月末

10月生：同年8月末



本校將本校「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的批復情況通知申請人本人或代辦公司



接到本校通知後，申請人或代辦公司將學費在指定期間內匯到本校



確認匯款到帳後，本校將「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入學許可書」等資料的原件以及「赴日指南」郵寄給申請人本人或代辦公司



申請人持「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等資料到日本大使館或領事館辦理簽證申請手續



簽證批復後迅速通知本校，並在本校的指定日期到達日本



入國入校後，進行分班考試



開學典禮、入學教育、正式上課

VIII 其他

1 在日生活

- ① 除學費以外，每月的平均生活費（含宿舍費）大約需要 80,000 日圓。
- ② 光靠打工支撐學習會很困難，需要家長提供一定的資金支持。
- ③ 來日時要帶半年的宿舍費以及辦理宿舍入住時的禮金（只限住宿舍者），大約 25 萬日圓。
- ④ 另外需帶 50 萬日圓的生活費。

2 打工

「留學」簽證，原則上是不能打工的。所以留學生持「留學」簽證打工時必須要有入管局簽發的「資格外活動許可」。

獲得許可後可從事入管局允許範圍內的工作，1 週可打 28 個小時的工（暑假、冬假、春假等長假期間每天可打 8 個小時的工）。

3 居住

- ① 為了讓留學生安心的在本校學習，學校為留學生提供宿舍，至少居住半年以後可以搬出。半年之內搬出宿舍的，將不退還已交的宿舍費。
- ② 宿舍費用（辦理入住手續時需一次性繳齊 6 個月的房租，以及一個月的宿舍費作為契約事務手續費。）
- ③ 如果與在日親屬同住時，要事先告知本校。本校將與同住親屬進行面談併進行家訪，同時需要同住親屬簽署書面保證書。

宿舍名稱	每人每月房費	概 要
學園公寓 (2室1厅, 3室1厅) 總面積約 50 平方	28,000 日圓 (2室1厅) 26,000~27,000 日圓 (3室1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人一個房間 (壹套住 2~3 人) (帶有書桌、床、空調) ・房費中含水費、網費 ・公用廚房、冰箱、衛生間、洗澡間、洗衣機 ・個人負擔電費、煤氣費
學園公寓第 2 公寓 2 樓 (1室1厅) 總面積約 15 平方	30,000 日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人用 (帶書桌、床、空調) ・房費中含水費、網費 ・公用廚房、冰箱、衛生間、衛生間、洗衣機 ・個人負擔電費 (全部電氣化)
學園公寓第 2 公寓 3 樓 (2室1厅) 總面積約 15 平方	28,000 日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人一個房間 (壹套住 2 人) (帶書桌、床、空調) ・房費中含水費、網費 ・公用廚房、冰箱、衛生間、洗澡間、洗衣機 ・個人負擔電費、煤氣費 (全部電氣化)
日ゼミ公寓 (2室1厅) 總面積約 35 平方	15,000 日圓 (3人共住時) 22,000 日圓 (2人共住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人合住, 或 2 個人住 (帶有書桌、床、空調) ・房費中含水費、網費 ・公用廚房、冰箱、衛生間、洗澡間、洗衣機 ・個人負擔電費、煤氣費
TAKIGAWA 公寓 (1室1厅) 總面積約 20 平方	32,000 日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人住 (帶有書桌、床、空調) ・房費中含水費、網費 ・公用廚房、冰箱、衛生間、洗澡間、洗衣機 ・個人負擔電費、煤氣費 (全部電氣化)
女子公寓 (4室1厅) 個室面積約 10 平方	26,000 日圓 (3 樓) 24,500 日圓 (2 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 人合住, 一人一室 (帶有書桌、床、空調) ・房費中含水費、網費 ・公用廚房、冰箱、衛生間、洗澡間、洗衣機 ・個人負擔電費、煤氣費